

# 关于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 货币市场基金取消自动升降级业务 并调整基金份额最低交易限额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的约定,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,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自2023年4月27日起取消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(以下简称“金鹰增益货币”、“本基金”)的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并调整A、B两类基金份额的最低交易限额。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:

## 1、取消本基金A、B类基金份额之间的自动升降级业务

本基金取消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。当投资者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A类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0万份时,本基金的登记机构不再将其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;当投资者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B类基金份额低于500万份时,本基金的登

记机构不再将其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B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。

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(基金代码:004372)销售服务费为0.20%/年,B类基金份额(基金代码:004373)销售服务费为0.01%/年。本基金取消升降级业务后,如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想享有B类基金份额较低销售服务费及收益机会,可先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后再办理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。

## 2、调整基金份额最低交易限额

调整前A、B类基金份额最低交易限额如下:

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	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金额	追加申购最低金额	最低赎回份额	最低保有份额
金鹰增益货币A	004372	代销机构:0.01元 直销网上交易平台:1元 直销柜台:100元	代销机构:0.01元 直销网上交易平台:1元 直销柜台:1000元	0.01份	0.01份
金鹰增益货币B	004373	代销机构、直销网上交易平台及直销柜台:500万元	代销机构、直销网上交易平台及直销柜台:1000元	0.01份	500万份

调整后A、B类基金份额最低交易限额如下:

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	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金额	追加申购最低金额	最低赎回份额	最低保有份额
金鹰增益货币A	004372	代销机构及直销网上交易平台:0.01元; 直销柜台:100元	0.01元	0.01份	0.01份
金鹰增益货币B	004373	代销机构及直销网上交易平台:0.01元; 直销柜台:100元	0.01元	0.01份	0.01份

3、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更新后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登载于本公司网站(<http://www.gefund.com.cn>)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(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)。

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。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(<http://www.gefund.com.cn>)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(400-6135-888)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4月25日